

证券代码：000657

证券简称：中钨高新

公告编号：2025-06

## 中钨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 （二）业绩预告情况

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项 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披露数据	重述后数据 <sup>注 1</sup>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84,800 万元-91,000 万元	盈利：48,456.99 万元	盈利：83,898.60 万元
	比上年同期增长（披露数据）： 75%-87.8%		
	比上年同期增长（重述后数据）： 1.07%-8.4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sup>注 2</sup>	盈利：16,850 万元-20,000 万元	盈利：33,407.02 万元	盈利：33,407.02 万元
	比上年同期下降（披露数据）： 49.56%-40.13%		
	比上年同期下降（重述后数据）： 49.56%-40.13%		
基本每股收益 <sup>注 3</sup>	盈利：0.41 元/股-0.44 元/股	盈利：0.35 元/股	盈利：0.40 元/股

注 1：报告期内，公司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湖南柿竹园有色金属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柿竹园公司）

100%股权。截至 2024 年 12 月 27 日，柿竹园公司 100%股权已过户至公司并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柿竹园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27 日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公司按照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原则对上年同期数进行了追溯调整。

注 2：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2023 年修订）》，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作为非经常性损益列报。

注 3：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 年修订）》，报告期内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方在合并日发行新股份并作为对价的，计算报告期末的基本每股收益时，应把该股份视同在合并期初即已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处理（按权重为 1 进行加权平均），计算比较期间的基本每股收益时，应把该股份视同在比较期间期初即已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处理。

## **二、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初步测算，尚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公司已就业绩预告情况与年审会计师事务所进行预沟通，公司未发现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

##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较 2023 年度披露数增长 75%-87.8%，主要受公司合并范围变化影响。报告期内，公司实施了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湖南柿竹园有色金属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柿竹园公司）100%股权并

募集配套资金项目，2024年12月27日柿竹园公司100股权过户至公司。因此，报告期内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

报告期内，公司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较2023年度披露数下降40.13%-49.56%，主要原因如下：一是下游需求不足，硬质合金市场竞争加剧，产品销售价格下降叠加原辅料产品成本上涨等综合因素影响，硬质合金产品净利润同比下降；二是根据相关规定，柿竹园公司2024年净利润全部计入非经常性损益。

#### **四、风险提示**

公司本次预计业绩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特此公告。

中钨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一月十七日